

谨防权力滥用 银监会详释调查权适用条件

□新华社电

10月31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的决定》。修改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以下简称《银监法》)赋予银行业监管机构相关调查权。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人1日就此发表谈话表示,银监会将认真全面履行法律赋予的新职能,全力保障中国银行业稳健运行、科学发展。

这位负责人表示,《银监法》自2004年2月1日施行以来,对于确立银行业监管机构的法律地位,规范银行业监督管理行为,防范和化解银行业风险,保护存款人和其他客户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完善和银行业改革开放的日渐深入,银行业发展中出现一些新的情况和问题,防范和化解银行业风险的难度日益增大,仅依靠法律赋予的现有监管手段,对银行业金融机构本身进

行监督检查,难以实现有效监管。因此,需要修改《银监法》,赋予银行业监管机构对银行业金融机构以外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调查的权力,以获取有关资料和信息,有效防范银行业风险,促进银行业的合法、稳健运行。

这位负责人说,赋予银行业监管机构相关调查权,有利于及时发现并查处银行违法案件,保护银行及客户的资金安全,有利于防范银行业风险和保持银行业稳定,实现银行业监管目标,

符合发达国家银行业监管的发展趋势,也是借鉴国内相关监管机构成功经验的结果。

为谨防相关调查权的滥用,切实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此次修改《银监法》,赋予银行业监管机构相关调查权的同时,坚持“既要保证监管需要,又不能无限扩大”的原则,明确界定了相关调查权的适用条件和对象范围。

据这位负责人介绍,相关调查权的适用条件为:银行业监管机构只有在依法对银行业金融

机构进行检查时,经银行业监管机构负责人批准才能行使相关调查权,采取相应调查措施。其含义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对有关单位和个人进行相关调查的触发条件是,银行业监管机构依法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检查;检查对象是银行业金融机构的日常业务和行为,也包括查处金融违法行为;检查目的是发现银行业金融机构的问题和查清相关的金融违法行为。

第二,对有关单位和个人进行调查,不是针对有关单位和个人的行为进行检查,而是为了通过有关单位和个人查清银行业金融机构的问题而做的辅助调查。

第三,相关调查需经银行业监管机构负责人批准。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均有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检查的职责,相应地进行相关调查的银行业监管机构包括银监会、银监局、银监分局,检查由哪一级机构进行,其相关调查即由哪一级机构负

责人批准。这位负责人说,相关调查权的对象范围主要包括:一是与银行业金融机构业务关联紧密的民事主体,通常是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客户、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主体;二是为银行业金融机构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企业、市场中介机构和专业人士等。

这位负责人最后表示,银行业监管机构有关人员滥用相关调查权,可按照《银监法》有关规定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9月份新建住房售价强劲上涨 6.3%

个别城市保持两位数涨幅,仅上海、昆明、丹东涨幅下降



□本报记者 于祥明

昨天,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最新调查数据显示,全国房价仍呈上涨之势。9月份全国70个大中城市房屋销售价格同比上涨5.3%,环比上涨0.4%。厦门、深圳、北京、福州等城市房价涨幅仍然强劲,均保持在两位数以上。

分析人士指出,这些统计数据,进一步验证了日前建设部等部委房地产调控调查组的结论,即——房地产市场出现了一些积极变化,

但当前少数城市住房价格上涨仍然过快,结构调整的任务还十分艰巨,部分调控措施尚未完全到位,房地产市场秩序仍需进一步规范。

房价涨势不减

据统计,3季度全国70个大中城市房屋销售价格上涨1.1%,土地交易价格上涨4.9%,物业服务价格微涨0.1%。其中,新建商品房销售价格同比上涨6.7%,涨幅较2季度高0.3个百分点。就9月份单月而言,房价

也呈现上涨态势。9月份全国高档住房和普通住房销售价格分别上涨7.0%、6.3%,明显高于或与平均上涨水平(6.3%)持平。其中,高档商品住房房价环比上涨了0.8%,涨幅较8月份还高出0.3个百分点。

少数城市两位数上涨

数据显示,9月份无论是新建商品房、二手房,还是办公楼或商业用房,房价都在上涨。其中,新建商品房房价同比上涨幅度最高,达6.3%。更引人关注的是,各别城市房

价涨幅仍在两位数以上。其中,厦门11.4%、深圳10.6%、北京10.3%、福州10%。同比涨幅下降的仅仅只有上海、昆明、丹东三个城市。此外,深圳、北京的二手房价涨幅也都在两位数以上,分别为12.3%、10.1%。

而且,从整个3季度统计数据来看,房价涨幅同比下降的城市只有上海。深圳、北京房价涨幅则分别高达12.8%、9.7%。

由此,一些专家认为房地产调控措施落实不到位,调控有“落空”可能。

“有价无市”局面将越来越显著

□本报记者 于祥明

国家发改委经济研究所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专家向上海证券报表示,受“稳定而非降低房价”的调控思路影响,政策对房价的抑制作用难以达到公众所希望的效果。因此,在该思路下,期待调控政策降低全国房价的希望将落空。“相反,高位运行的房价,将通过市场自发抑制房地产市场。”该专家指出,从目前的情况来看,无论是交易量,还是交易面积都在下降,“有价无市”的局面越来越显著。“某种程度上,这恰恰是高房价作用力的一种表现。”

“从9月份,特别是整个3季度的统计数据看,房价上涨之势仍将持续一段时间。”中原地产华北区董事总经理李文杰向记者表示。他认为,房价已经进入高位运行时期,但其上涨空间有限。另一位业内分析人士表示,随着房价继续保持上涨态势,购房者的观望心理会下降,不得不进入“购房大军”之中,由此开发商仍将继续提高房价。

从天上掉下富妹妹看财富透明

□时寒冰

浙江流行越剧,名剧《红楼梦》中有一个著名的唱段,开头就是“天上掉下个林妹妹”,这次,浙江突然掉下个“富妹妹”。浙江东阳的26岁女子吴英演绎了这样一个神话:3个月捐款630万元,可胡润慈善榜第95位;耗资3800万买房产,只谈15分钟;开办的洗车点和洗衣店免费长达两个多月;两个月内开了12家公司……

人们之所以对“富妹妹”吴英充满好奇,是因为之前人们对她一无所知。有趣的是,就连当地政府也对她的暴富迷惑不解。据报道,吴英主动找到东阳市政府要求

捐款,“吓了市领导一跳”,不敢接受。市主要领导多次找吴英夫妇谈话,询问钱的来历。

其实,吴英并不是第一个突然从天而降的富豪,无论是福布斯还是胡润的富豪排行榜,几乎年年都在上演类似的神话。比如,今年的胡润百富榜,张茵凭借270亿元的个人财富成为中国第一位女首富,结果一出来,公众一片迷茫,不知道张茵是何方神圣。媒体报道时强调张茵是世界上最有钱的女白手起家者。问题是,多达270亿元的财富,如果张茵不上市、不上富豪榜,有谁知道?

这种现象是由于财富的社会透明度低导致的。目前,中国经济

还处于转型阶段,经济秩序、经济运行和相关法律法规体系尚不健全,无法发现和监督财富的运行轨迹,就连上市公司的财富,也不能做到完全透明。再加上中国人一向不喜欢露富,富人和官员更是故意掩盖其财富,导致财富常被隐匿于公众和制度的视线之外。

财富不管如何积累,总会有一定的轨迹。比如,在银行的存款、转账,在税务部门的纳税等等,都能近距离接触财富。但是,即便这些由于工作时间较长、劳动强度大,不少农民工患有肌肉劳损、骨质增生等疾病。由于民工饮食卫生条件、工作环境粉尘污染等因素,呼吸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也是农民工的高发病。

其次,大学生即起点与农民工相差无几,发展前景却不可估量。应该认识到,大学生收入低于或等于农民工收入的情况毕竟还

被蒙在鼓里!由于现有机制对财富的运行轨迹反应迟钝,一些贪官得以轻易向海外转移财产成功,一些海外游资得以不声不响地到到中国,这是多么可怕和危险的事情!

其实,许多财富的积累,都有一个漫长甚至充满艰辛的过程,只是由于缺乏透明度,人们才感到突兀,并因此对财富的合法性产生怀疑,这对于合法致富的富豪本身,也是不公平的。对于吴英,浙江大学旅游管理副教授王婉飞就认为:吴英不是一夜暴富,她的成功和她的豪爽、外向的性格,她的家乡还有她的朋友们紧密地交织在一起,不是偶然而是必然。

财富透明度差,不仅为一些人偷税、逃税创造了条件,也为腐败的运行提供了肥沃的土壤。因此,近年来,很多人主张通过建立官员财产公开申报制度,提高官员财富的透明度,但是,这只能是一厢情愿,即使官员同意申报,你如何知道官员申报的财产是真是假?正确的做法是建立一种制度,即使官员不申报,其财富也处于透明状态。

目前,普通公民的收入尤其工薪阶层的收入透明度相对是比较高的,我们需要做的是,建立起一个确保财富透明的机制,促使富人、官员和普通大众的财富都保持透明。从长远看,财富透明,无论对于普通公民财富的保护,还是对于反腐,都是有益的。

上海成为全国产权交易中心市场

□据新华社电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昨日提供的信息显示,今年前10个月,外省市企业产权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实现交易的项目宗数和成交金额同比分别增长79%和1.17倍,项目来自全国22个省市。这表明上海已初步成为全国产权交易中心市场。

相关人士表示,上海产权市场具备信息集散、价格发现和资源配置的市场平台功能,可向境内外公开征集具有雄厚实力的战略投资者,引进技术和市场资源。

在上海产权市场实施的异地并购,包括股权、物权、债权和知识产权等多种产权交易项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人士说,上海正集中资源为异地企业并购重组和改制提供产权交易综合服务,激活交易源头,开发了包括网络异地挂牌和竞价系统在内的“产权交易系统”,已在全国14家省级和5家地市级产权交易机构安装运行。

据统计,今年1至10月,上海产权市场成交金额同比增长16.12%,市场交易继续保持活跃态势。

广东:损失千万终身不得任国企老总

□据新华社电

广东省国资委昨天对外表示,备受关注的《广东省省属企业违规决策造成资产损失责任追究暂行办法》已经出台。据悉,在这份文件里面,规定了企业资产损失的金额以及相关处罚,其中明确“企业资产损失1000万元以上的,免除或建议免除所任职务,10年至终

身不得担任或建议不得担任企业负责人职务。”

记者了解到,该文件详细规定企业资产损失在100万元至1000万元以上的处理办法,其中企业资产损失100万元至250万元的,扣除当年绩效年薪的25%,并通报批评。(信息时报供本报专稿)

全球市场 WORLD MARKETS			股票市场 WORLD MARKETS			
股票市场	最新	涨跌	股票市场	最新	涨跌	
上海证券报指数	1708.36	20.07	道琼斯工业指数	12080.73	-5.77	
上证综合指数	1855.71	17.72	纳斯达克综合指数	2366.70	-0.01	
深证成份指数	4643.17	21.19	日经225指数	16375.00	-24.39	
沪深300指数	1479.41	14.94	富时100指数	6174.10	44.80	
香港恒生指数	18435.00	129.00	新加坡海峡时报指数	2737.78	36.03	
期货市场	最新价	涨跌	单位	期货市场	最新价	涨跌
NYMEX原油	58.51	-0.10	美元/桶	欧元美元	1.2761	-0.0003
LME铜	7340.0	-30.0	美元/吨	美元日元	116.92	-0.05
纽约期金	613.55	6.95	美元/盎司	人民币美元 NDF(一年)	7.6180	-0.0015
沪铜主力	6980	590	元/吨	美国国债7天回购	109.79	-0.07
沪金主力	2835	0	元/两	美国10年期国债利率	4.615%	-0.013%
豆油主力	2622	-17	元/吨	美国30年期国债利率	4.717%	-0.007%
郑棉主力	13365	25	元/吨			

开发商替地方政府背了一半黑锅

□陈军华

房地产市场又掀起了波澜。清华大学副教授周榕与房产开发商潘石屹展开了激烈论战。

周榕痛斥“房地产四大罪状”——“价值观上崇尚拜金主义”、“宣扬享乐主义的生活观”、“将社会分化对立推到极致”以及“崇洋媚外、追求复古,对时代文化缺乏自信”。周榕称目前房地产业发展商占用城市资源是与人民为敌。房产开发商潘石屹对此反驳:“城市建设规划是政府制定的,房地产开发是按照政府的规划办事。”日前,双方正斗得激烈。

周榕对开发商的痛斥,引来许多人的支持,显出公众对开发商的印象普遍不佳。而潘石屹则一脸委屈。他认为,周榕对于房地产行业宣扬拜金主义的说法过于极端,并不应该全部怪罪在房地产行业身上。

近年来,由于房价连续上涨,超出了许多人的购买能力。有一个比较可信的数据是,70%的人买不起房。因而,公众对开发商没有好感,也属理所当然。但是,将责任一股脑地推到开发商身上,不仅对开发商本身存在不公,也可能因此将实质性问题掩盖,无法推动问题的解决。归根结底,人们的怨气主要集中在房地产市场价格的暴利和高房价上,需要指出的是,在房地产市场获取巨额暴利的不仅有开发商,还有地方政府,地方政府甚至比开发商获取的利润更多。

统计表明,在整个房地产的建设、交易过程中,政府税费收入占到了房地产价格的将近30%至40%,如果再加上占房地产价格20%至40%的土地费用,地方政府在房地产上的收入将占到整个房地产价格的50%至80%。如此高的预期收益和与之不对称的成本付出,是地方政府与

房地产集团越走越近,而违规行为层出不穷的利益根源。(《上海证券报》10月27日)。

除了相对公开和透明的税、费,还有许多不公开的“公关”费用。房地产行业是商业贿赂的重灾区,据报道,开发商的“公关”成本占到楼盘总成本的3%到5%或更高,而这些成本最终都将转嫁到买房人手中,推动房价的上涨。

因而,高房价的根源,其实是在地方政府身上。只不过,地方政府的巨大收益由于是在幕后完成,因而很容易被忽略。而开发商,不仅自己要获取巨额利润,还要将地方政府获得的利润计入房价成本之中,成为站在前台推动房价上涨的责任人而遭到公众指责。

房价持续上涨,最终引起高层的重视。目前,解决房价居高不下问题所采取的调控政策,主要针对的是开发商,而忽略了地方政府,并且,许多房市调控政策本身是由地方政府去实施的,这样,很容易导致两个弊端。第一,调控主要针对开发商本身,使最重要的调控对象——地方政府“漏网”。第二,调控政策由地方政府具体负责实施,它们容易和开发商串通,对上阳奉阴违,私下继续推动房价上涨以牟取暴利,第一次调控失败症结就在这里。

房地产市场中的最大获利者是地方政府,房市调控受阻也与地方政府不作为有关。公众有理由要求开发商承担社会责任,但是,如果将责任全部推到开发商身上,无助于问题的解决。平抑房价,最重要的是,将地方政府从利益中最大限度地剥离出来,至少能把地方政府从房市中的获利降低一些,相应的,房价就能立即作出反应——这要比一味指责开发商有意义得多。

应理性看待大学生月薪不如农民工

□王平

湖南媒体调查显示,一半的大学生对月薪的预期在1000元左右,有的甚至更低。部分学生月薪预期探低至800元。而今年3月,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的一项调查显示,2006年,进城务工农民的月薪平均预期是1100多元,而应届大学毕业生对月薪的平均预期仅为1000元。“大学生不如农民工”的争论由此此起彼伏。

所谓“大学生不如农民工”的说法,正在误导公众。其一,它误导人们对教育和知识的重视。许多家庭竭尽全力供养子女上学,目的就是为了让他们拥有更好的工作和

更光明的前途。如果受多年教育的大学生还不如农民工,有可能降低人们对教育的良好预期。其二,容易使用人单位进一步压低大学生的工资待遇。其三,它误导大学生,给大学生心理上带来巨大压力。就在10月31日上午,清华大学研究生洪乾坤坠楼身亡,警方判断死者系自杀身亡。其遗书写道:“对不起,我找不到工作……爸爸妈妈,儿子不孝,找不到工作……不愿意成为家里的拖累。”

实际上,大学生与农民工两者之间并没有可比性。首先,农民工从事的工作,大都是又苦又累又不安全的体力活,而大学生从事的是脑力劳动,工作环境、工作条件和

劳动强度要远远好于农民工。农民工为获得微薄的收入所付出的代价是非常大的。去年1月,武汉一家医院为农民工进行了免费体检,检查结果显示:40%以上的民工存在着不同程度的健康问题,其健康状况远低于城市市民的平均水平。由于工作时间较长、劳动强度大,不少农民工患有肌肉劳损、骨质增生等疾病。由于民工饮食卫生条件、工作环境粉尘污染等因素,呼吸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也是农民工的高发病。

其次,大学生即起点与农民工相差无几,发展前景却不可估量。应该认识到,大学生收入低于或等于农民工收入的情况毕竟还

不算普遍,更多的情况是大学生们的收入高于农民工。退一步说,即使大学生刚参加工作的收入比农民工还低,但由于他们有知识、有文化,在知识经济的大背景下,未来的发展前景更广阔,成功的几率也会更高。因而,对于大学生月薪不如农民工的现象,不必大惊小怪,也不必刻意炒作,以免对社会产生误导。

当然,大学生初期收入低,也有相当多的客观原因。比如,现在的大学教育与现实脱节,忽略了专业性的知识培养和技能培养,加之一些大学生考上大学后安于享乐,不求进取,将宝贵的学习时间一天天地荒废,一旦参加工作,眼高手

低,工作能力达不到用人单位的要求,导致薪水较低。事实也正是如此,现在许多用人单位都有这种感觉,招聘来的哪怕很优秀的大学生,实践能力也常常非常有限。

于是,出现了大学生“刚出象牙塔又进技校门”的现象,一些大学生毕业后再到技校学习技术。广州市劳动保障局培训处的有关负责人表示,2005年广州市各技校接收参加培训的大学毕业生多达3000人。这种现象本身就是对大学教育现状的一种拷问。如果大学教育不改革,大学生自己不努力,大学生的月薪不如农民工的现象,可能进一步蔓延,使这一问题真正成为问题,且成为大问题。